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NEW ENVIRONMENTAL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 新環保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89)

####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

新環保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合併業績。

#### 簡明合併全面收入表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益		15,503	5,604
銷售成本		(15,505)	(5,819)
毛損		(2)	(21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4	7,028	10,491
行政開支		(33,964)	(31,128)
融資成本	5	(22,996)	(34,199)
嵌入式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收益		296	4,151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4,113	5,835
除稅前虧損		(45,525)	(45,065)
所得稅抵免	6	1,435	2,589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期內虧損		(44,090)	(42,476)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201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b>已終止業務</b>			
來自已終止業務的期內溢利(虧損)	7	<b>4,852</b>	(138,625)
期內虧損	8	<b>(39,238)</b>	(181,101)
<b>其他全面(開支)收入</b>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期內產生的匯兌差額		<b>(291)</b>	44,046
期內一間聯營公司產生的匯兌差額		<b>(1,195)</b>	1,704
出售附屬公司後作出之重新分類調整		<b>(3,607)</b>	—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b>(5,093)</b>	45,750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b>(44,331)</b>	(135,351)
期內虧損可供分派予：			
本公司擁有人		<b>(41,135)</b>	(180,389)
非控股權益		<b>1,897</b>	(712)
		<b>(39,238)</b>	(181,101)
全面開支總額可供分派予：			
本公司擁有人		<b>(46,228)</b>	(134,639)
非控股權益		<b>1,897</b>	(712)
		<b>(44,331)</b>	(135,351)
<b>每股虧損</b>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業務		10	
基本		<b>(2.65)港仙</b>	(16.80)港仙
攤薄		<b>(2.65)港仙</b>	(16.80)港仙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		<b>(2.96)港仙</b>	(3.89)港仙
攤薄		<b>(2.96)港仙</b>	(3.89)港仙

#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報表

於2012年6月30日

	附註	2012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4,508	13,522
無形資產		3,052	3,786
預付租賃款項		2,259	2,314
應收承包工程授予人款項		212,510	193,581
應收一間被投資方款項 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	14	58,909	59,500
服務經營權安排之已付基建按金	12	177,188	179,299
		<u>564,522</u>	<u>545,180</u>
<b>流動資產</b>			
貿易應收款	13	7,263	31,986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51,031	48,064
預付租賃款項		52	52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0,273	980
銀行結餘及現金		43,259	54,859
		<u>121,878</u>	<u>135,941</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	15	24,185	31,958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200,178	206,908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1,860	2,366
應付稅項		15,405	18,069
融資租賃責任 — 一年內到期		—	17
借款 — 於一年內到期		48,780	52,250
		<u>290,408</u>	<u>311,568</u>
<b>流動負債淨值</b>		<u>(168,530)</u>	<u>(175,627)</u>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u>395,992</u>	<u>369,553</u>

		2012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負債</b>			
融資租賃責任 — 一年後到期		—	44
借款 — 一年後到期		<b>52,250</b>	—
可換股債券	16	<b>166,853</b>	155,083
嵌入式衍生工具	16	<b>8,164</b>	8,460
可換股票據		<b>140,974</b>	132,279
遞延稅項負債		<b>9,352</b>	10,957
		<u><b>377,593</b></u>	<u>306,823</u>
		<u><b>18,399</b></u>	<u>62,730</u>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b>155,188</b>	155,188
儲備		<b>(119,978)</b>	(73,750)
可供分配予本公司擁有人之權益		<b>35,210</b>	81,438
非控股權益		<b>(16,811)</b>	(18,708)
		<u><b>18,399</b></u>	<u>62,730</u>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由於本公司於香港上市，因此為了便於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閱讀，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均以港元（即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之呈列貨幣）呈列。

於編製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時，鑒於本集團於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約39,238,000港元，並於2012年6月30日有流動負債淨值約168,530,000港元，本公司董事已評估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持續經營狀況。本公司董事信納於可見將來本集團將具備充裕財務資源應付其到期的財務責任（包括資本承擔及其他承擔），理由如下：

- (i) 於2011年12月，一名主要股東首創（香港）有限公司（北京首創股份有限公司（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市的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向本集團授出融資人民幣300,000,000元（約365,854,000港元），為期三年。融資於報告期末尚未提取。
- (ii) 於2011年8月，一間於中國的銀行僅就其中一個服務經營權安排項目向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授出融資人民幣305,000,000元（約371,951,000港元），融資以該附屬公司的服務經營權安排項下相關資產作抵押，並由本公司及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作擔保。融資於報告期末尚未提取。

因此，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是根據歷史成本法基準編製，惟若干財務工具以公平值計量。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沿用者相同。

於本中期期間內，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及於本中期期間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於本中期期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之呈報金額及／或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3. 分類資料

於本中期期間出售成衣及配飾貿易業務後，本集團只於一個可報告及經營分類營運，即廢物處理及廢物轉化能源業務(披露於附註7)。成衣及配飾貿易業務於往期為另一可報告及經營分類。成衣及配飾貿易業務被視為已終止業務，故未計入分類資料。往期數據已作重新呈列。由於只存在一個可報告及經營分類，因此並無呈列分類資料。

### 4.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持續經營業務</b>		
銀行利息收入	78	727
自一間聯營公司收取的利息收入	728	—
應收被投資方款項之實際利息收入	—	2,363
就應收承包工程授予人款項之實際利息收入	6,111	7,205
其他	111	196
	<u>7,028</u>	<u>10,491</u>

### 5.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持續經營業務</b>		
利息支出：		
須於5年內全數償還的借款	2,531	2,258
可換股債券	11,770	10,131
可換股票據	8,695	15,688
承兌票據	—	6,122
	<u>22,996</u>	<u>34,199</u>

## 6. 所得稅抵免

由於本集團於該兩個期間內並無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於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內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的實施細則，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率為25%。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相關的所得稅抵免		
遞延稅項：		
本期間	<u>1,435</u>	<u>2,589</u>

## 7. 已終止業務

於2012年2月22日，本集團以現金代價約12,000,000港元將其全資附屬公司恒寶利製衣有限公司（「恒寶利製衣」）及其附屬公司恆華（南京）服飾有限公司出售予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協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1年12月2日之公告。成衣及配飾貿易業務被視為已終止業務。簡明合併全面收入表所載之比較資料已重新呈列。

於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2月22日止期間及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已終止業務之溢利（虧損）載列如下：

	於2012年1月1日至 2012年2月22日止 期間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11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4,567	—
來自已終止業務的期內溢利（虧損）	<u>285</u>	<u>(138,625)</u>
	<u>4,852</u>	<u>(138,625)</u>

本集團的成衣及配飾貿易業務於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2月22日止期間及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業績載列如下：

	於2012年1月1日至 2012年2月22日止 期間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11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	16,341
銷售成本	—	(28,605)
毛損	—	(12,264)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968	182
分銷及銷售開支	—	(20)
行政開支	(683)	(126,515)
融資成本	—	(8)
來自已終止業務的期內溢利(虧損)	<b>285</b>	<b>(138,625)</b>

來自已終止業務的期內溢利(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於2012年1月1日至 2012年2月22日止 期間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11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8	972
存貨減值虧損	—	13,897
貿易應收款減值虧損(撥回)	(853)	66,194
給予供應商之預付款減值虧損	—	19,063

## 8. 期內虧損

期內虧損於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持續經營業務</b>		
員工工資及津貼	7,524	7,264
員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93	1,425
員工成本總額	<b>9,017</b>	8,689
核數師酬金	600	58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76	1,021
租金開支	1,344	972
無形資產攤銷(包括於銷售成本內)	734	734
法律及專業費用	9,626	3,869
就建設廢物轉化能源廠房之相關罰款開支所作撥備	—	5,423

## 9. 股息

董事不宣派本期間的中期股息。於兩個報告期內，概無派付、宣派或建議派發任何股息。

## 10. 每股虧損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u>(41,135)</u>	<u>(180,389)</u>
股份數目	2012年 千股	2011年 千股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附註)	<u>1,551,881</u>	<u>1,073,831</u>

附註：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亦未假設兌換本公司尚未行使的可換股債券及可換股票據，因該等假設進行之行使會減少每股虧損。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虧損數據乃按下列各項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期內虧損	(41,135)	(180,389)
減：來自已終止業務的期內溢利(虧損)	<u>4,852</u>	<u>(138,625)</u>
用以計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u>(45,987)</u>	<u>(41,764)</u>

所用分母與上文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述者相同。

### 來自已終止業務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已終止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每股0.31港仙(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已終止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每股12.91港仙)，此乃基於來自已終止業務的期內溢利4,852,000港元(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已終止業務的期內虧損138,625,000港元)及上文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詳列的分母計算。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購買租賃物業裝修、傢俬、裝置及設備以及汽車分別約458,000港元、1,417,000港元及710,000港元(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 12. 服務經營權安排之已付基建按金

該等款項指根據服務經營權安排在中國建設廢物處理及廢物轉化能源工廠時，購買於報告期末尚未交付予本集團的原材料及設備而向第三方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項。

支付予第三方供應商城市建設研究院(「城建院」)之預付款項已計入已付按金結餘，該款項賬面總值約為158,110,000港元(2011年12月31日：160,062,000港元)，於報告期末處於法律程序中。本集團已將與城建院的爭議提交仲裁，預計將於2012年下半年裁定。本集團尚未計提減值虧損撥備，因為截至2012年6月30日該金額仍視為可予收回。

## 13. 貿易應收款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90日的平均信貸期。

按發票日期扣除呆賬撥備呈列的貿易應收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2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1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90日內	—	24,630
360日以上	7,263	7,356
	<u>7,263</u>	<u>31,986</u>

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結餘內包括賬面總值約為7,263,000港元(2011年：7,356,000港元)之一名債務人北京市大興區政府採購中心(為一間中國地方政府部門)，於報告期末為已逾期超過一年半，惟本集團並無就減值虧損作撥備，因信貸質素未有重大改變及該金額仍被管理層視為可收回。

#### 14. 應收一間被投資方款項

	2012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1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		
上海百瑪士綠色能源有限公司(「上海百瑪士綠色能源」)	19,310	19,548
其他應收款		
上海百瑪士綠色能源	39,599	39,952
	<u>58,909</u>	<u>59,500</u>

#### 附註：

本集團已作全數減值的可供出售投資上海百瑪士綠色能源的應收款已逾期超過2.5年(2011年：超過2年)但未減值。應收上海百瑪士綠色能源的其他應收款為無抵押及免息。

根據本集團與被投資方簽訂之協議，應收款將不能於報告期末起計18個月(2011年：24個月)內收回，直至上海百瑪士綠色能源的廢物處理設施投入營運。該等應收款按攤銷成本58,909,000港元(2011年：59,500,000港元)計量。有關的初步公平值調整確認為視為已作全數減值的可供出售投資之投資成本。

#### 15. 貿易應付款

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2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1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90日內	—	9,601
181至360日	9,477	150
360日以上	14,708	22,207
	<u>24,185</u>	<u>31,958</u>

## 16. 可換股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

如本公司2011年年報有關可換股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所披露，惟以下除外。

期內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分及嵌入式衍生工具變動載列如下：

	負債部分 千港元	嵌入式 衍生工具 千港元
於2011年12月31日	155,083	8,460
於損益賬中扣除的實際利息 (附註5)	11,770	—
嵌入式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收益	—	(296)
	<hr/>	<hr/>
於2012年6月30日	<b>166,853</b>	<b>8,164</b>

於2011年12月31日及2012年6月30日的嵌入式衍生工具公平值乃經參考獨立估值師行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進行的估值釐定。計算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公平值所用數值及方法如下：

	2012年 6月30日	2011年 12月31日
股價	0.25港元	0.38港元
無風險比率	0.235%	0.594%
期限	2.79年	3.29年
股息率	0%	0%
波動	39.66%	45.11%

## 業務及財務回顧

### 概覽

於2012年上半年，本集團來自廢物處理及廢物轉化能源業務(分類為「持續經營業務」)及成衣及配飾貿易業務(分類為「已終止業務」)的收益約達15,5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29.4%。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41,1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則為180,400,000港元。

### 廢物轉化能源業務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廢物轉化能源業務收益達到約15,5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76.6%，佔本集團2012年上半年收益的全部。

### 成衣及配飾貿易業務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之成衣及配飾貿易業務並無錄得收益。於2012年2月22日出售恒寶利製衣後，成衣及配飾貿易業務被視為已終止業務。

### 行政開支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持續經營及已終止業務的行政開支減少約78.0%至約34,600,000港元。

行政開支減少主要由於出售成衣及配飾貿易業務。

### 融資成本

持續經營及已終止業務的融資成本較去年同期減少約32.8%至約23,000,000港元。減少主要由於承兌票據及可換股票據所產生的利息減少。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2012年6月30日，本集團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約43,300,000港元(2011年12月31日：54,900,000港元)，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列值，以及借款總額約101,000,000港元(2011年12月31日：52,300,000港元)，當中51.7%(2011年12月31日：無)為長期借款。於2012年6月30日，本集團借款總額之48.3%及51.7%分別以人民幣及港元列值，以固定利率計息。

淨資本負債比率(根據借款總額(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本公司總股東資金計算)於2012年6月30日約為1.64。於2011年12月31日並無計算淨資本負債比率，乃由於2011年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超過借款。流動比率(根據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由2011年12月31日的約0.44跌至2012年6月30日的約0.42。

##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銷售、採購及經營開支大多數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計值。儘管本集團過往已面臨並將繼續面臨外匯風險，董事會預期日後的匯率波動將不會對本集團營運造成重大影響。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並無採用正式對沖政策，亦無應用外匯對沖工具。

## 資產抵押

於2012年6月30日，本集團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約96,100,000港元已作抵押，作為本集團所獲授一筆貸款的抵押品。

## 資本承擔

於2012年6月30日，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服務經營權安排下的基建工程有420,700,000港元資本承擔，該等資本承擔已訂約但並未於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內作出撥備。

## 或然負債

於2012年6月30日，本集團就授予一間聯營公司之銀行融資向一間銀行提供擔保人民幣18,400,000元。

## 僱員資料

於2012年6月30日，本集團合共僱用約108名僱員，主要駐於中國、香港及歐洲。本集團定期檢討其薪酬政策，而薪酬政策與每位員工的表現掛鉤，並以上述地區的現行薪金趨勢為基準。

此外，本集團設有購股權計劃，旨在根據合資格參與者各自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對其作出鼓勵及回饋。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會宣派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守則。本公司已就任何違反標準守則行為向其全體董事進行具體查詢，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相信，高水平企業管治標準乃本公司成功的關鍵，而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標準及常規。

本公司於回顧期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有效至2012年3月31日止）及企業管治守則（自2012年4月1日起生效）（「守則」）的全部守則條文。

## 董事資料變動

自本公司2011年年報日期以來，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之董事資料變動如下：

董事姓名	變動詳情
關雄生先生	於2012年4月25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鄭啟泰先生	於2012年4月2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薛惠璇先生	於2012年7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李寶春先生	於2012年7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綺華女士	於2012年7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勞明智先生	於2012年7月1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綺華女士、浦炳榮先生及鄭啟泰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林維強先生。陳綺華女士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作出審閱，並已就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與管理層討論。

此外，本集團的外聘核數師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就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資料進行獨立審閱。根據審閱結果，核數師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彼等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編製。

## 公佈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佈將於本公司網頁([www.neeh.com.hk](http://www.neeh.com.hk))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頁([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刊載。本公司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以及在上述網頁刊載。

承董事會命  
新環保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俞昌建

香港，2012年8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六名執行董事俞昌建先生、曹國憲先生、劉曉光先生、Marcello Appella先生、唐志斌先生及薛惠璇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林維強先生；一名替補非執行董事蔡翹先生(林維強先生的替補董事)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浦炳榮先生、鄭啓泰先生、李寶春先生及陳綺華女士。